

動物暨植物學組後設資料共通元素 初稿

確認彙整說明

後設資料工作組 製 2003 / 05 / 19

一、背景說明

後設資料工作組於 92 年度第一次動物暨植物主題小組會議(92 年 3 月 21)中，向各主題計畫進行動物、植物及動植物共通元素欄位的進度報告時，有主題計畫提出希望再重新寄發一次共通元素總表。後設資料工作組將 91 年 6 月 24 日寄發給主題計畫之「動植物後設資料元素總表」v0.2 進行整理後，重新寄發給主題計畫作確認之動作，並於 5 月 15 日結束回收動作(確認進程請見下表)。

為使各主題計畫了解後設資料工作組彙整「動物暨植物學組後設資料共通元素」之過程及做法，特別製作此份彙整說明，其目的在於使主題計畫清楚了解後設資料工組在回收各計畫的確認表單後如何進行彙整作業，以及相關資訊的解說。

二、確認時程及進度一覽

- (一) 確認工作預定時程:4 月 23 日下午寄發,預計 4 月 24 日至 5 月 8 日(回收完成)讓各主題計畫 / 單位進行確認動作。
- (二) 確認工作確實進行時程 : 4 月 24 至 5 月 15 日
- (三) 確認進度一覽 :

時間	是由
2003 / 04 / 2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後設資料工作組請耿賢轉發「動物暨植物學組後設資料共通元素總表」及確認說明。 ▪ 耿賢轉寄「動物暨植物學組後設資料共通元素總表」及確認說明。
2003 / 04 / 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台灣大學植物學系回覆。
2003 / 04 / 2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央研究院貝類計畫回覆。 ▪ 自然科學博物館無脊椎動物回覆。
2003 / 04 / 2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台灣大學動物學系回覆。 ▪ 台灣大學昆蟲學系回覆。 ▪ 中央研究院魚類計畫回覆。
2003 / 04 / 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然科學博物館脊椎動物回覆。
2003 / 05 / 0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農業試驗所回覆。 ▪ 海洋大學陳天任老師回覆。

2003 / 05 / 05	▪ 進行催繳動作—寄發催繳信件。
2003 / 05 / 06	▪ 台灣本土植物數位典藏計畫回覆。
2003 / 05 / 15	▪ 自然科學博物館植物學組回覆。

三、彙整說明

(一) 動物暨植物學組後設資料共通元素欄位資料來源

1. 動物學組：動物學組後設資料共通元素(初稿)
2. 植物學組：植物學組後設資料共通元素(初稿)

(二) 回收之確認表單：

1. 動物學組：

- (1) 中研院動物所魚類資料庫計畫
- (2) 中研院動物所貝類資料庫計畫
- (3) 台灣大學昆蟲系
- (4) 台灣大學動物系
- (5) 自然科學博物館脊椎動物組
- (6) 自然科學博物館無脊椎動物組
- (7) 海洋大學；海洋生物研究所(陳天任老師)
- (8) 農業試驗所(何其琛老師)

2. 植物學組：

- (1) 中央研究院；台灣本土植物數位典藏計畫
- (2) 台灣大學植物學系
- (3) 自然科學博物館；植物學組(維管素、非維管素、真菌學門。)

(三) 彙整做法說明

依據各計畫確認回覆的結果，主要分為：共通元素確認、新增欄位、刪除欄位、欄位名稱修改四類意見；以下說明後設資料工作組對各類意見的彙整做法：

1. 共通元素確認

任一元素，若有九個單位以上勾選，即為共通元素。或任一元素下之子元素也達上述標準，則此子元素亦視為共通元素。

2. 新增欄位

建議要新增的共通元素的部份，後設資料工作組將保留此欄位，留待下一次動植物小組聯席會議時再提出討論，經各計畫相關人員同意方加入此欄位至共通元素中。

3. 刪除之欄位

若有九個單位以上建議刪除同一欄位，則後設資料工作組將刪除此共通元素欄位；少於以上所述之建議刪除之計畫/單位數者，仍保留此共通元素欄位。

4. 欄位名稱修改

將原名及單位建議修改的欄位名稱皆並列於欄位中，以「|」符號隔開，並以紅色字體標識單位建議修的欄位名稱，留待會議時再進行商討。範例如下：

物種名錄	種	拉丁種名 種小名	拉丁種名
		中文種名 中文名	中文種名